

证券代码：839351

证券简称：福投股份
券

主办券商：东兴证

福建省福投新能源投资股份公司
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20 日
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
本次会议的召开方式为现场会议，会议地点为公司会议室。

3. 会议表决方式：

√ 现场投票 ☐ 电子通讯投票

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 会议主持人：黄福升董事长
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70,000,000.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董事长就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进行总结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70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监事会主席就监事会 2024 年工作进行总结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70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结合 2024 年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情况，编制汇报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公布的《福建省福投新能源投资股份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2）和《福建省福投新能源投资股份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70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 2024 年整体经营情况及审计机构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 2024 年年度审计报告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，编制汇报 2024 年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70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申请银行授信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保障日常经营和业务拓展资金需求，促进可持续发展，公司拟分别向邮储银行、华夏银行、招商银行申请综合授信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公布的《福建省福投新能源投资股份公司关于申请银行授信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5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70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容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出具的审计报告显示，公司2024年新增关联方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兴业银行”），系公司控股股东福建投资集团的联营企业。

截至2024年12月31日，公司在兴业银行所开立银行账户账面余额为39,131,509.55元，2024年度累计利息收入970,973.63元，累计利息费用134,333.34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公布的《福建省福投新能源投资股份公司关于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4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股东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及公司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等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业务开展情况及经营计划，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公布的《福建省福投新能源投资股份公司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4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股东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京师（福州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夏欣妍、汪琪葳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北京市京师（福州）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程序、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定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会召集人资格和出席本次股东会人员均具有合法资格，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以及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福建省福投新能源投资股份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》

福建省福投新能源投资股份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22 日